



证券代码：002737

证券简称：葵花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3-020

##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的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5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3 时；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3 年 5 月 5 日，其中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 年 5 月 5 日上午 9:15-9:25、9:30-11:30、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 年 5 月 5 日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召开地点：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楼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关玉秀女士因身体原因不便主持本次股东大会，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经过半数董事推选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关一女

士代为主持。

6、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刊登于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（二）会议的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有 27 名，代表股份 301,229,99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1.5805%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.1172%。其中：

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17 名，代表股份 289,579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9.5856%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.1016%；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名，代表股份 11,650,19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9949%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157%；

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 25 名，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12,029,99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0599%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814%；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、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## 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，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00,088,6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6211%；反对 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6%；弃权 1,139,625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3783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00,088,6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6211%；反对 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6%；弃权 1,139,625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3783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00,088,6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6211%；反对 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6%；弃权 1,139,625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3783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00,088,6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6211%；反对 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6%；弃权 1,139,625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3783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3-2025 年度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01,226,5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8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11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,026,59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717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283%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01,226,5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8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11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,026,59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717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283%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01,224,8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83%；反对 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6%；弃权 3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11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01,224,8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83%；反对 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6%；弃权 3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11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,024,89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576%；反对 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141%；弃权 3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283%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294,818,46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



的 97.8715%；反对 6,408,13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273%；弃权 3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11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5,618,46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46.7038%；反对 6,408,13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53.2679%；弃权 3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283%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确定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01,149,1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732%；反对 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6%；弃权 79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263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,949,19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3283%；反对 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141%；弃权 79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6575%。

### 三、独立董事述职情况

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，公司独立董事作了年度述职报告。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全文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。

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。
2. 见证律师姓名：王莹、刘博远
3. 见证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



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2.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。

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5 日